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三力制药

公告编号：2026-018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4月23日，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及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

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2026年3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同意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45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该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为充分落实对员工的有效激励，从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出发，经审慎研究，公司拟终止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3,395,000 股。该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待注销限制性股票 5,090,000 股，上述注销事宜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由 408,930,216 股变更为 403,840,216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08,930,216 元变更为人民币 403,840,216 元。

二、关于变更经营范围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对经营范围规范化表述的要求，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胶囊剂、喷雾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生产、销售；保健食品的生产和销售；中医药科技咨询服务。）

变更后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保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根据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章程》主要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408,930,216元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403,840,216 元人民币。
第十七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胶囊剂、喷雾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生产、销售；保健食品的生产和销售；中医药科技咨询服务。）	第十七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 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保健食品生产。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二十三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408,930,216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三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403,840,216 股，均为普通股。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将在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以及根据工商主管部门的要求修改、补充《公司章程》条款，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最终以工商主管部门登记为准。

除此之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